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暢捷通

Chanjet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CHANJE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8)

自願公告

與阿里巴巴華東簽訂阿里雲雲市場 自營類商品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

緒言

本公告乃由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阿里巴巴華東有限公司(「阿里巴巴華東」)與本公司簽訂阿里雲雲市場自營類商品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據此，阿里巴巴華東及本公司同意就(其中包括)在阿里雲雲市場上採購及銷售本公司若干產品開展合作。

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

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 (i) 阿里巴巴華東；及
- (ii) 本公司。

採購與銷售合作

根據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本公司將(其中包括)向阿里巴巴華東供應若干指定的雲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暢捷通好會計、暢捷通好生意、暢捷通易代賬及T+ Cloud)、軟件產品及實施服務產品(「暢捷通產品」)，而阿里巴巴華東將負責(其中包括)在阿里雲雲市場上將暢捷通產品作為其自營商品向用戶銷售，並將暢捷通產品標明為「雲市場自營」、「雲市場心選」及相關標識。

期限

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的初始期限為自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簽署之日起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於初始期限屆滿之前表明不同意續期，否則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於初始期限屆滿後將自動續期一年。

簽訂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阿里雲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最大的公有雲服務(包括PaaS和IaaS服務)提供商，阿里雲雲市場是中國最大的雲計算及企業服務平台之一，也是阿里雲SaaS加速器的重要商業平台。截至目前，阿里雲雲市場已經覆蓋了企業應用、基礎軟件、上雲服務、解決方案及IoT等多種場景，每年服務企業近百萬家，幫助企業一站式獲取專業的產品與解決方案。阿里雲雲市場心選產品是阿里雲用心挑選的「品質優、服務優、口碑優」的精品軟件，獲得阿里雲雲市場官方自營品牌背書。

本公司作為阿里雲雲市場自營財務軟件類目的首家合作夥伴，也是阿里雲SaaS加速器的首批合作夥伴，表明暢捷通產品獲得了市場高度認可。訂立採購與銷售合作協議，符合本集團聚焦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並持續推進多元化渠道發展的策略，結合阿里雲的線上、線下及合作夥伴資源，擴大暢捷通產品的銷售通路，有利於本集團擴大用戶數量及提升市場份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阿里巴巴華東之資料

阿里巴巴華東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受阿里雲計算有限公司委託負責阿里雲雲市場的日常運營管理、業務活動及其他相關支持，其中包括阿里雲雲市場自營類商品的採購、銷售及相關業務運營事宜。

據本公司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阿里巴巴華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代表董事會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京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文京先生及吳政平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雨春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文先生、劉俊輝先生及陳淑宁先生。

* 僅供識別